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2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8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8 人

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5,415.45 万元

2023 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24,357.35 万元

2023 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4,563.19 万元

2024 年中证天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审计收费总额 3,599.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等。同为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0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4 年外部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司已与中证天通签订了2024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中证天通已经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职业道德规范，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审计，中证天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证天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证天通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三、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证天通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